

2024 年度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备注： 本部门决算公开咨询电话：027-83080867

第一部分 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于 2019 年 3 月因机构改革，由东西湖区水务局更名为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东西湖区水务局系 2001 年 12 月由原建设局、水利局合并组建成立，挂东西湖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牌子，是区政府主管全区水行政和防汛工作的主要职能部门。我局主要工作职责是：负责全区水行政和防汛抗旱排涝工作，统一管理全区水资源、污水治理、城市排水、饮水安全、泵站运行、堤防管理、水行政执法等工作，负责全区水利建设和灌溉系统的合理布置，水利项目的规划、策划及中央、省市有关政策的贯彻和落实，承担全区防汛指挥部的日常工作，负责全区河道、堤防、湖泊保护、管理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部门决算由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决算和 11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含：局机关、武汉市东西湖区水政监察大队（已撤销）、武汉市东西湖区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办公室、武汉市东西湖区移民工作管理所、武汉市东西湖

区防汛抗旱调度和水务信息中心(加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财务核算中心)、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2. 武汉市东西湖区城市排水疏捞队；
3. 武汉市东西湖区李家墩泵站；
4. 武汉市东西湖区塔尔头泵站；
5. 武汉市东西湖区刘家台泵站管理站；
6. 武汉市东西湖区白马泾泵站管理站；
7. 武汉市东西湖区工业园区泵站管理站；
8. 武汉市东西湖区东山河道堤防管理所；
9.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口河道堤防管理所；
10. 武汉市东西湖区吕家湾河道堤防管理所；
11. 武汉市东西湖区李家墩河道堤防管理所；
12. 武汉市东西湖区河湖工程运行维护站。

第二部分 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635.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1,364.37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863.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03.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78.7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0,784.1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4,537.2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61.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7,4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000.07	本年支出合计	57	76,828.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41.6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913.23
总计	30	77,741.71	总计	60	77,741.7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000.07	76,000.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3.71	2,863.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3.60	2,853.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7.93	247.9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62.96	1,862.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2.50	452.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21	290.21					
20808			抚恤	10.11	10.11					
2080801			死亡抚恤	10.11	1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21	603.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3.53	583.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4.63	174.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54	23.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5.36	385.3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68	19.6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68	19.6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8.79	78.79					
21103			污染防治	78.79	78.79					
2110302			水体	78.79	78.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784.12	30,784.1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00.00	5,0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00.00	5,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790.61	9,790.6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24.00	724.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066.61	9,066.61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3,993.51	13,993.51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3,993.51	13,993.5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2,0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2,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708.81	33,708.81					
21301			农业农村	410.14	410.14					
2130101			行政运行	339.25	339.25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6,828.49	8,303.25	68,525.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3.71	2,863.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3.60	2,853.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7.93	247.9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62.96	1,862.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52.50	452.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290.21	290.21				
20808		抚恤		10.11	10.11				
2080801		死亡抚恤		10.11	1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21	603.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3.53	583.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4.63	174.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54	23.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5.36	385.3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68	19.6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68	19.6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8.79		78.79			
21103		污染防治		78.79		78.79			
2110302		水体		78.79		78.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784.12		30,784.1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00.00		5,0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00.00		5,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9,790.61		9,790.6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24.00		724.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066.61		9,066.61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3,993.51		13,993.51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3,993.51		13,993.5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2,0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2,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4,537.22	4,274.90	30,262.32			
21301		农业农村		410.14	339.25	70.89			
2130101		行政运行		339.25	339.2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0.89		70.89			
21303		水利		33,946.84	3,935.65	30,011.19			
2130301		行政运行		3,935.65	3,935.65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6.97		346.97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0.65		40.65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5,312.65		15,312.6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3,193.53		13,193.53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57.30		57.3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30.70		230.70			
2130310		水土保持		70.00		7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5.00		55.00			
2130314		防汛		406.22		406.22			
2130315		抗旱		2.95		2.95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635.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1,364.3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63.71	2,863.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03.21	603.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78.79	78.7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0,784.13	7,000.00	23,784.1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3,708.80	33,528.56	180.2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61.43	561.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400.00		7,4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000.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76,000.07	44,635.71	31,364.3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6,000.07	总计	64	76,000.07	44,635.71	31,364.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4,635.71	8,303.25	36,332.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3.71	2,863.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3.60	2,853.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7.93	247.9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62.96	1,862.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2.50	452.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21	290.21				
20808			抚恤	10.11	10.11				
2080801			死亡抚恤	10.11	1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21	603.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3.53	583.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4.63	174.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54	23.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5.36	385.3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68	19.6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68	19.6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8.79					78.79
21103			污染防治	78.79					78.79
2110302			水体	78.79					78.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00.00					7,0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00.00					5,0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00.00					5,0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2,0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2,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528.57	4,274.90				29,253.67
21301			农业农村	410.14	339.25				70.89
2130101			行政运行	339.25	339.2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0.89					70.89
21303			水利	33,118.43	3,935.65				29,182.78
2130301			行政运行	3,935.65	3,935.65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6.97					346.97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0.65					40.65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5,312.65					15,312.6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2,365.12					12,365.12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57.30					57.3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30.70					230.70
2130310			水土保持	70.00					7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5.00					55.00
2130314			防汛	406.22					406.22
2130315			抗旱	2.95					2.95
2130316			农村水利	57.60					57.6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5.36					5.36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96.01					96.01
2130333			信息管理	103.23					103.23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33.02					33.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1.43	561.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1.43	561.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0.60	490.60				
2210202			提租补贴	70.83	70.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85.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7.82	310	资本性支出	12.86
30101	基本工资	1,003.34	30201	办公费	37.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86
30102	津贴补贴	238.61	30202	印刷费	9.0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55.89	30203	咨询费	0.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7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033.29	30205	水费	12.3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8.58	30206	电费	40.2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5.46	30207	邮电费	4.4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7.86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2.9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68	30211	差旅费	4.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5.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1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6	30214	租赁费	7.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6.9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0			
30302	退休费	2,101.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25.6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5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5			
30307	医疗费补助	258.5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49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6.2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71.3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2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5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6.8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11.24			
人员经费合计		7,672.58	公用经费合计					630.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364.37	31,364.37		31,364.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784.12	23,784.12		23,784.1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790.61	9,790.61		9,790.6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24.00	724.00		724.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066.61	9,066.61		9,066.61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3,993.51	13,993.51		13,993.51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3,993.51	13,993.51		13,993.51	
213			农林水支出		180.24	180.24		180.24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80.24	180.24		180.24	
2137201			移民补助		180.24	180.24		180.24	
229			其他支出		7,400.00	7,400.00		7,4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400.00	7,400.00		7,4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400.00	7,400.00		7,4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7.73		107.73		107.73		107.69		107.69		107.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77741.7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7371.21 万元，下降 26.04 %，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减少了。。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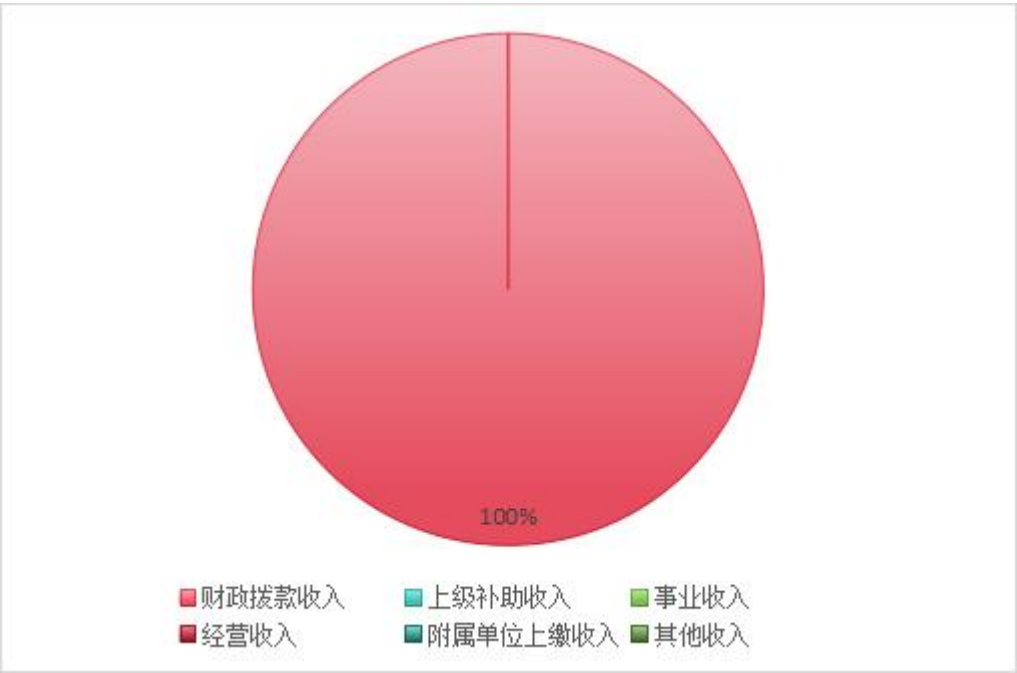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76000.0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29112.85 万元，下降 27.70 %，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减少了。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000.07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

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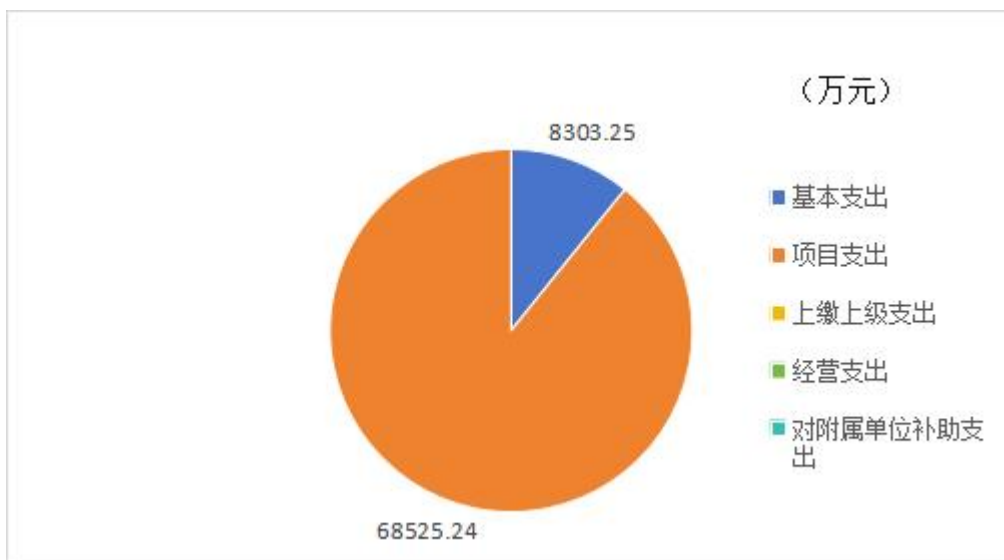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76828.4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28284.43 万元，下降 26.91 %，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了。其中：基本支出 8303.25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81 %；项目支出 68525.24 万元，占本年支出 89.19 %；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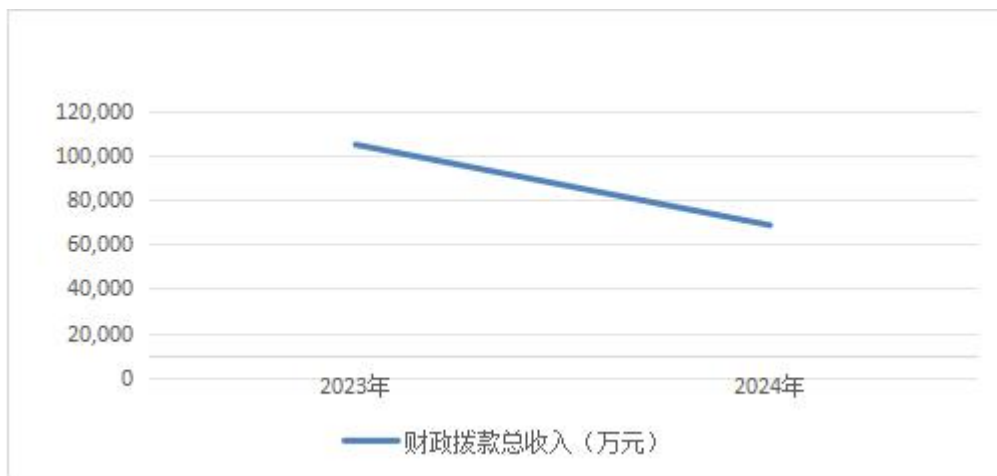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6000.0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9112.85 万元，下降 27.70 %。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支出减少了。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635.71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9572.61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支出和农林水支出增加了。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364.37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48685.4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对项目的投入。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635.7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8.10 %。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572.61 万元，增长 78.09 %。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了。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635.7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863.71 万元，占 6.42%，主要是用于基本养老保险。
2. 卫生健康支出（类） 603.21 万元，占 1.35%，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障。
3. 节能环保支出（类） 78.79 万元，占 0.18 %，主要是用

于污染防治中的水体等。

4. 城乡社区支出（类）7000.00 万元，占 15.68 %，主要是用于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等。

5. 农林水支出（类）33528.57 万元，占 75.12 %，主要是用于水利运行与维护，河湖工程、泵闸站及堤防河道运维及其他保障经费等。

6. 住房保障支出（类）561.43 万元，占 1.26 %，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的缴纳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791.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635.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03 %。其中：基本支出 8303.25 万元，项目支出 36332.45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东西湖区排、污水穿铁路通道工程 12400 万元，主要成效打通汉丹铁路南北排水通道、提升排涝排渍能力；2024 年城市排水排涝增发国债资金 5000.00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 2024 年东西湖区域安全，排水防涝；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 4909.73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全区市政污水收集系统、处理系统的正常运行；东西湖东北部、中部、西部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及排水系统完善工程 PPP 项目 4000 万元，主要成效完善区域排水体系、提升城市防洪排涝能力、改善生态环境；市政管网维护经费 1539.96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建成区排水系统正常运行，保障排水安全，建

立市政管网常态化管理清淤机制，做好排口整治及溢流污染治理工作；堤防经费 857.02 万元，主要成效堤防河道运维管理；河湖港渠水体管护经费 937.44 万元，主要成效 2024 年河湖港渠管护；排水系统维护经费 856.11 万元，主要成效 2024 年排水系统维护；闸站经费 618.11 万元，主要成效是泵闸站运维管理，使抗旱排涝工作进行等……。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65.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2.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0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政过紧日子，大力压缩此项开支。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70.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3%，支出决算数略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系统测算不够准确。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72.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5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政过紧日子，大力压缩此项开支。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8.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8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51.36 %，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政过紧日子，大力压缩了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开支。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0.00 万元，超额完成年初预算，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政追加塔尔头泵站主水泵和主电机更新改造工程水利机械辅助设备进度款以及铁路穿孔配套排水系统衔接工程进度款。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调整预算为 4289.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35.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7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政过紧日子，压缩了此项开支。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01.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6.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4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政压缩了此项开支。

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调整预算为 19516.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65.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3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末支付执行压力大，执行率未按预计完成。

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25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70 万元，完成年初于是的 91.91%

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政过紧日子，大力压缩了此项开支。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年初预算为 7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5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1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 2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6.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31.1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使用上级防汛类款项资金。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使用上级抗旱类款项资金。

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6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使用上级农村水利类款项资金。

1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使用上级

资金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安全监督(项)。年初预算为1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6.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0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年末支付执行压力大,执行率未按预计完成。

1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信息管理(项)。年初预算为177.70万元,支出决算为103.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0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年末支付执行压力大,执行率未按预计完成。

1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3.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0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年末支付执行压力大,执行率未按预计完成。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23.95万元,支出决算为490.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6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系统测算的公积金与实际缴纳的不符所致。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06.49万元,支出决算为70.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5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系统测算的提租补贴与实际缴纳的不符所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303.2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672.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630.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31364.37 万元，本年支出 31364.3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24.00 万元，主要用于环形绿道启动段建设项目、汉江干堤护岸水毁应急修复工程等方

面支出。

(二)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066.61 万元,主要用于东西湖区水利设施改造提升工程项目、金银湖西北部片水污染控制项目、将军路周边供排水设施完善工程、新城十一路雨水箱涵北延及雨水泵站工程、金银湖东部片排水主通道改造工程、东西湖区西北部沟渠整治及污染控制工程、东西湖区排水泵站更新改造及供电保障项目、临空港中心“金湖银河”生态宜居创新产业品质提升项目、2022-2024 年东西湖区五小农田水利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方面支出。

(三) 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支出决算为 13993.51 万元,主要用于东西湖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汉西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临空港(金银湖)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机场河流域临时分散式水处理服务等方面支出。

(四) 农林水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移民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80.24 万元,主要用于 2024 年原迁移民直补资金等方面支出。

(五)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

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400.00 万元，主要用于金银湖西北部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和金银湖东北部片区排水主通道改造工程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107.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6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96%。较上年增加 107.69 万元，增长 -%。决算数基本与全年预算数一致。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上年财政拨款未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原因：财政拨款未安排此项经费支出。上年财政拨款也未安排此项经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107.73 万元，支出决

算为 107.6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96 %；较上年增加 107.69 万元，增长 - %。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缩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财政安排了此项经费支出。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07.6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6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较上年一致，增长 0 %。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缩公务接待开支。其中：

2024 年无外宾接待支出。

2024 年无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 区水务和湖泊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30.67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89.82 万元，下降 31.49 %。主要原因是：财政过紧日子，

大力压缩了公用经费的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区水务和湖泊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657.3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66.8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1.5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118.8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242.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3.7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811.7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3.1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62.87%，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3.6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区水务和湖泊局共有车辆36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5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7辆，无其他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9 个，项目支出资金 26928.1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4.12 %。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项目开展情况良好，39 个项目中 31 个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8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2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77169.1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度武汉市东西湖区湖泊和水务局整体绩效评价自评综合得分 98.29 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基准分值 20 分，得分 18.29 分；1 个年度绩效目标基准分值 80 分，得分 80 分，整体绩效评价自评等级为优。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39 个一级项目。

1. 移民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4.01 万元，执行数为 33.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0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项目建设收益移民村 100.00%；二是受益移民人数 4451 人；三是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

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

2 党员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0 万元，执行数为 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4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活动计划完成率 100.00%；二是合理规划党员活动以及党员教育培训计划 100.00%；三是提升党员思想先进性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原因是项目部分款项跨年度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规划党员活动以及党员教育培训计划。

3. 履职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7.74 万元，执行数为 344.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6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电子化档案整理完成数量 248 份；二是档案整理验收合格率 100.00%；三是有效保障机关有序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原因是食堂餐饮服务项目和物业服务项目为 2024-2025 年跨年度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规划餐饮服务项目及物业服务项目支付时间，尽量保证按照预算进度执行。

4. 智慧水务运营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00 万元，执行数为 74.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7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智慧水务系统运行维护 100.00%；二是智慧水务系统响应及时性 100.00%；三是防范区内重大水情雨情

产生恶劣影响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

5. 质监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00 万元，执行数为 24.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6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重点水务工程（重点部位）质量“飞检”覆盖率 100.00%；二是重点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报监率 100.00%；三是开展检测工作响应时间 ≤ 72 小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优化预算编制。

6. 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909.73 万元，执行数为 18,903.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日均处理污水量 40.1 万吨；二是尾水水质标准一级 A；三是建成区污水处理覆盖率 99.4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社会效益指标“建成区污水处理覆盖率”指标与质量指标“污水处理率”考核内容重合。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避免指标考核内容重合。

7. 排水系统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64.05 万元，执行数为 856.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雨污水管网改造里程 1315.28m；二是正常运转率 100.00%；三是保障排水通畅 9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 黑臭水体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1.12 万元，执行数为 291.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排水户检测 70 户；二是沟渠日常维护计划完成率 100.00%；三是水体不黑不臭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 市政管网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00.00 万元，执行数为 1,539.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3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全区污水收集量 1.45 亿吨；二是污水泵站及管网正常运行率 98.00%；三是污水系统故障响应时间 $\leq$ 24 小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不及时；二是“有效保障全区污水排放能力”目标值设置为“有效保障”不合理，应当将绩效目标值量化；三是指标设置不完善，会效益指标“有效保障全区污水排放能力”指标与质量指标“污水泵站及管网正常运行率”考核内容重合；四是缺少关键指标，第三方公司按季度对东西湖区雨污水收集系统设施的运营、管理和维护情况进行了考评，未对考评情况设置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二是科学设定预算绩效，定性指标应当具有可衡量性，目标值的设定要具有适当性；三是指标考核内容应避免重合；四是指标设置尽量全面覆盖项目的各个方面。

10. 安全饮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00

万元，执行数为 1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供水企业出厂水水质检测报告份数 22 份；二是供水企业出厂水水质合格率 100.00%；三是饮水安全稳定率 $\geq$ 9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1. 水资源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00 万元，执行数为 5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节水宣传次数 10 次；二是节水型县域创建数量 1 个；三是创建节水型载体 2 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2. 泵闸站排水污水收集电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0.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用电量 $\geq$ 293 万度；二是保障泵闸站能源电力供应率 100.00%；三是电费缴纳及时率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3. 水土保持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00 万元，执行数为 7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确认水土保持图斑点位完成率 100.00%；二是完成水土保持图斑监督管理工作 100.00%；三是防止出现重大水土流失项目事故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4. 闸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60.00

万元，执行数为 666.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4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闸站维修计划完成率 100.00%；二是机组正常运转率 100.00%；三是保障全区无重大洪涝灾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

15. 堤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70.81 万元，执行数为 857.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8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堤身养护标准 1.30 元/m²；二是东风垵堤养护公里数 11.15 公里；三是重大堤防防汛安全事故 0 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堤林养护项目为 2024-2025 年跨年度项目，需在项目完成后根据最终审计结果支付费用；二是成本指标设置为“堤身养护标准”与指标执行内容包含堤身养护及两林养护两项成本不匹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编制年初预算，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二是完善预算绩效目标设置，精炼指标内容，与年度目标值匹配。

16.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0 万元，执行数为 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测算分析报告 1 份；二是测算分析报告完成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三是为上级部门提供技术支持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7. 河湖港渠水体管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44.55 万元，执行数为 937.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9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河湖港渠水质监测频次 1 次/月；二是管护“三无一畅”考核达标率 100.00%；三是河湖港渠保洁处置时限 3 天。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不及时；二是指标内容不完整，未设置效益指标；三是指标设置待完善，质量指标一般为正向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项目支付环节积极与财政对接，争取资金及时拨付到位；二是增加效益指标，如：增加社会效益指标“水质 IV 类及以上湖泊占比”；三是优化质量指标设置，将目标值设置为“ $\geq 95\%$ ”。

18. 河湖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0.00 万元，执行数为 143.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8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联系部门、各街道河湖长制办公室及基层河湖长培训工作 4 次；二是河湖长制公示牌完好率 100.00%；三是河湖长制管理名录下飞检覆盖率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

19. 防汛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5 万元，执行数为 4.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防汛预案购置完成率 100.00%；二是防汛响应

及时率 100.00%；三是重大防汛事故 0 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 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0.00 万元，执行数为 96.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0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安全生产检查全年检查次数 ≥ 2 次；二是检查问题整改及时率 100.00%；三是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0 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较低，水务系统安全生产督查专业技术服务为 2024-2025 年跨年度项目，下半年需在项目完成后根据验收情况支付费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编制年初预算，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21. 数据采集及通讯及安全升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7.70 万元，执行数为 28.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6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数据准确性 100.00%；二是防洪防涝数据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是因为白马泾、塔尔头、李家墩泵站部署网络防火墙 48 万元项目未付款，未付款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

22. 汉江取水泵船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00 万元，执行数为 8.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蔡家台取水泵船、64 公里取水泵船 2 只；二是泵船正常运行 100.00%；三是保障补水沟港渠生态流量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跨年度项目需在项目完成后支付费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编制年初预算，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23. 现代水网规划编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执行数为 49.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6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规划审批通过率 100.00%；二是 2024 年底完成编制东西湖区现代水网规划；三是为我区现代水网建设提供支持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 98.60%，原因为项目合同金额为 49.3 万元，已执行完毕。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编制年初预算，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24. 专项债包装咨询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0.00 万元，执行数为 160.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0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专项债申报发行通过项目个数 4 个；二是专项债发行通过率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

25. 移交闸站运维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43.00 万元，执行数为 14.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闸站维修计划完成率 85.00%以上；二是机组正常运转率 $\geq 90.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移交闸站运维项目为 2024-2025 年跨年度项目，需在项目完

成后根据最终审计结果支付费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编制年初预算，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26. 农田灌溉发展规划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0 万元，执行数为 7.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7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灌区绘制图一张；二是为上级部门提供数据支持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目标设置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确保年度资金执行率达到 100.00%。

27. ppp 项目运维绩效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4.00 万元，执行数为 1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3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出具成果文件包含合同约定项目内容；二是成果文件质量合格。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

28. 疏捞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6.53 万元，执行数为 286.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日常管网疏捞频次每季度 1 次；二是管网设施维护合格率 95.00%；三是保障辖区内无明显积水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9. 运维站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执行数为 19.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25%。主要产

出和效益是：一是水闸维护管养数量 5 座；二是水闸维修保养次数 2 次/年；三是水闸正常运行率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为部分运行维护及维修保养项目考核期涉及跨年度，当年无法全额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五座节制闸日常运行管理考核工作，及时落实维护资金。

30. 水行政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1.00 万元，执行数为 230.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9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每年大型水法宣传次数 2 次；二是每周水行政执法检查 3 次；三是接出警及时率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 91.91%，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

31. 塔尔头泵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28 万元，执行数为 26.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泵站运行人员标准 6 万元/人；二是闸站维修计划完成率 100.00%；三是机组正常运转率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2. 刘家台泵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00 万元，执行数为 11.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泵站运行人员标准 6 万元/人；二是闸站维修计划完成率 100.00%；三是机组正常运转率 100.00%。发现的问

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 91.91%，原因是一名运行人员下半年退休，导致年度财政资金总额目标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编制年初预算，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33. 李家墩泵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8 万元，执行数为 6.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泵站运行人员标准 6 万元/人；二是闸站维修计划完成率 100.00%；三是机组正常运转率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4. 工业园泵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72 万元，执行数为 26.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1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高压测试预算内执行 6 座泵站；二是机组高压测试完成率 100.00%；三是机组正常运转率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 92.17%，目标设置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35. 白马泾泵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92 万元，执行数为 10.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泵站运行人员标准 6 万元/人；二是闸站维修计划完成率 100.00%；三是机组正常运转率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6. 东山所堤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2.00 万元，执行数为 206.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92%。主要

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堤防两林养护人员标准 6 万元/人；二是堤防日常养护公里数 23 公里；三是重大堤防防汛安全事故 0 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将四个堤防所物业服务合并成一个项目实施，减少分开进行招标等重复费用的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在年初合理、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值。

37. 李家墩堤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1.00 万元，执行数为 130.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8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堤防两林养护人员标准 6 万元/人；二是堤防日常养护公里数 14.6 公里；三是重大堤防防汛安全事故 0 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将四个堤防所物业服务合并成一个项目实施，减少分开进行招标等重复费用的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在年初合理、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值。

38. 吕家湾堤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4.00 万元，执行数为 258.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5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堤防两林养护人员标准 6 万元/人；二是堤防日常养护公里数 18.65 公里；三是重大堤防防汛安全事故 0 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将四个堤防所物业服务合并成一个项目实施，减少分开进行招标等重复费用的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在年初合理、科学设置绩

效目标值。

39. 水口堤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92.00万元，执行数为205.56万元，完成预算的70.4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堤防两林养护人员标准6万元/人；二是堤防日常养护公里数22.64公里；三是重大堤防防汛安全事故0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将四个堤防所物业服务合并成一个项目实施，减少分开进行招标等重复费用的支出。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部门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如下：1、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管理，根据年度工作任务设置多个年度绩效目标并设置相应的一级、二级、三级绩效目标，设置指标时将其明确具体可量化，剔除重复考核、非关键目标，提高绩效目标可考核性和压力性以便于考核；2、提高项目执行率，加强与财政局沟通，完善我部门项目收支流程，确保项目资金及时支付，保障项目顺利开展；3、根据绩效自评结果调整预算安排，优化评分为“良”项目的绩效安排。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区水务和湖泊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坚定不移把落脚点放在水生态文明建设上，牢牢守住水安全底线、水环境安全底线。

一、全力防御水旱灾害，坚决守牢水安全底线

1. 防汛工作取得全面胜利。
2. 城市防涝排渍能力进一步提升。

二、深化河湖长制建设，推进水环境持续改善

1. 一以贯之推行河湖长制。
2. 河湖建管机制逐步完善
3. 生态环境重难点问题解决有力有效

三、以绿色低碳发展为核心，推进流域综合治理

1. 流域综合治理工作持续深化
2. 污水处理效能持续增强
3. 水域岸线环境持续提升
4. 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进一步提升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全力防御水旱灾害，坚决守牢水安全底线	防汛工作取得全面胜利、城市防涝排渍能力进一步提升	已完成
2	深化河湖长制建设，推进水环境持续改善	一以贯之推行河湖长制、河湖建管机制逐步完善、生态环境重难点问题解决有力有效	已完成
3	以绿色低碳发展为核心，推进流域综合治理	流域综合治理工作持续深化、污水处理效能持续增强、水域岸线环境持续提升、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进一步提升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

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支出的养老保险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城市交通管理设施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

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

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水利执法监督活动的支出。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土保持事业单位的支出，包括规划制定和实施，治理、生态修复、预防监测、调查协调、综合治理、开发技术的示范、监督执法等支出以及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措施和各项管理保护活动的支出。

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水资源节约、监管、配置、调度、保护和基础管理工作的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 抗旱(项)。反映抗旱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旱情监测及报旱,抗旱预案编制修订,抗旱物资购置管护,抗旱设施设备运行维护,抗旱应急水源建设以及对各级抗旱服务组织的补助等。

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反映国家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牧区水利建设、小型水源建设、农村河塘整治以及排灌站、小水电站补助等。

1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项)。反映中央财政划转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的支出,包括对销售电量加价部分征收的增值税返还以及用于解决水库移民遗留问题的定额补助。

1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 水利安全监督(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水利安全生产监督和水利建设项目稽查业务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 信息管理(项)。反映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信息管理事业单位支出。有关事项包括业务信息数据的收集、整理、分析、保存以及信息管理系统的建设、维护等。

1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项)。反映水利工程建设移民、征地、拆迁等方面的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公积金支出。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

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1、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4 年度武汉市东西湖区湖泊和水务局整体绩效评价自评综合得分 98.29 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基准分值 20 分，得分 18.29 分；1 个年度绩效目标基准分值 80 分，得分 80 分。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度武汉市东西湖区湖泊和水务局整体年初预算 46,915.50 万元，预算调剂 53,107.77 万元，指标调减 15,629.26 万元，整体调整后预算总额 84,394.01 万元，支出总额 77,169.13 万元。

预算执行率=（支出总额/调整后预算总额）×100%=91.44%。

（2）完成的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评价说明与评分标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8 分)	雨污水管网改造里程	800m	1315.28m	8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程度得分
	数量指标 (8 分)	联系部门、各街道河湖长制办公室及基层河湖长培训工作	4 次/年	4 次	8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程度得分
	数量指标 (8 分)	河湖港渠水质监测频次	≥1 次/月	1 次/月	8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程度得分
	质量指标 (8 分)	淤泥有效处置率	100%	100.00%	8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程度得分
	质量指标 (8 分)	管道淤积率	≤10%	<10%	8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程度得分
效益指标 (30 分)	生态指标 (15 分)	沟渠保洁持续向好	良好	良好	15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程度得分
	社会指标 (15 分)	保障辖区内无明显积水	≥90%	100%	15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程度得分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按程度得分

3、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财政资金紧张，导致未及时付款。

(2) 年度绩效目标内容未分解细化，2024 年度绩效目标仅 1 个，包含全力推进城建项目建设、压实河湖长工作责任、继续推进水污染防治综合防治及溢流污染控制能力、落实水环境长效管控 4 个子目，建议将目标内容分解，分析任务内容，科学设置绩效目标。

(3) 绩效目标设置待完善，绩效目标设置应当做明确具体可量化以便于考核。“沟渠保洁持续向好”年度目标值为“良好”，目标值未量化。

4、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加强与财政局沟通，确保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2) 建议根据年度工作任务设置多个年度绩效目标并设置相应的一级、二级、三级绩效目标。

(3) 建议生态效益指标“沟渠保洁持续向好”改为具体绩效目标例如“湖泊水质改善率”、“Ⅳ类湖泊占比”、“无黑臭水体”等。

二、2024 年度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4年度移民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3						
项目名称		移民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移民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4.01	33.02	75.03%	15.01
年度绩效目标（3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项目建成收益移民村	100%	100%	10
			受益移民人数	4451	4451	10
		质量指标 （20分）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20
	数量指标 （30分）	生态数量指标（20分）	施建移民村村海环境	可实现	可实现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移民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95.0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不及时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的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度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得分=权重*A/B；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度，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公益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党员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4-4-12						
项目名称		党员教育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服务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50	2.50	71.43%	14.29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20分）	活动计划完成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20分）	党员教育学习活动参与率	≥95%	100.00%	2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提升党员思想先进性	100%	10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党员满意度	≥95%	100%	10
总分		94.2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党员教育经费部分款项跨年度支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合理规划党员活动以及党员教育培训计划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履职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5						
项目名称		履职工作经费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97.74	344.47	86.61%	17.32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20分）	电子化档案整理完成数量	≥248份	248	20
		质量指标（20分）	档案整理验收合格率	≥95%	100.00%	2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保障机关有序运行	有效	有效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97.3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食堂餐饮服务项目和物业服务项目为2024-2025年跨年度项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合理规划餐饮服务项目及物业服务项目支付时间，尽量保证按照预算进度执行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智慧水务运营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5							
项目名称		智慧水务运营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服务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0.00	74.75	74.75%	14.95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20分）	预算控制率		100%	74.75%	14.95
	产出指标（20分）	数量指标（10分）	智慧水务系统运行维护		一套	100%	10
		质量指标（10分）	智慧水务系统响应及时性		≥95%	100.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生态效益指标（30分）	防范区内重大水情雨情产生恶劣影响		有效防范	100%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运营维护服务满意度		≥95%	100	20
总分		89.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完成后，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不及时，影响了预算执行得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质监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5						
项目名称		质监站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8.00	24.65	98.61%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30分）	重点水务工程（重点部位）质量“飞检”覆盖率（%）	100	100	15
			重点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覆盖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10分）	检测结果合格率	100.00%	100.00%	10
	效益指标（30分）	时效指标（15分）	开展检测工作响应时间	≤72小时	≤72小时	15
		社会效益指标（15分）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质量检测服务满意度	≥90%	≥90%	10.00
总分	99.7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完善优化预算编制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批意见	签名：_____ 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先成果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时，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时，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项，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公益性等因素考虑，定量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3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服务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给排水管理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属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909.73	18,903.25	99.97%	19.99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20分）	日均处理污水量	≥40万吨	40.1	20
		质量指标（20分）	尾水水质标准	一级A	一级A	20
	污水处理率		≥95%	99.4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建成区污水处理覆盖率	≥95%	99.4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污水处理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99.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建成区污水处理覆盖率”指标与质量指标“污水处理率”考核内容重合，建议修改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批意见	签名：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度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排水系统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5

项目名称		排水系统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供排水管道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县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64.05	856.11	99.08%	19.82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16分）	雨污水管网改造里程	800m	1315.28m	16
		质量指标（24分）	淤泥有效处置率	100.00%	100.00%	24
			正常运转率	≥90%	100.0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保障排水通畅	≥90%	9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市政管网淤积年投诉处置满意率	≥90%	100%	10
总分		99.8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意见		签名：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度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满足率为100%。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预算指标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黑臭水体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5

项目名称		黑臭水体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供排水管理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县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291.12	291.12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30分）	排水户检测	≥60户	70	30
			沟渠日常维护计划完成率	100%	100%	
			沟渠水体监测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10分）	水体不黑不臭	100%	1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生态效益指标（30分）	沟渠保洁持续向好	良好	良好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第三方评议满意率	≥90%	≥90%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市政管网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3

项目名称		市政管网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服务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00.00	1,539.96	73.33%	14.67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15分）	全区污水收集量	1.38亿吨	1.45亿吨	15
		质量指标（15分）	污水泵站及管网正常运行率	≥95%	98.00%	15
		时效指标（10分）	污水系统故障响应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有效保障全区污水排放能力	有效保障	98.0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污水系统运营投诉处理满意度	考评≥90%	100%	10
总分	94.6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不及时。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绩效目标设置应当遵循“定量是常态、定性是例外的原则”，定性指标应当具有可衡量性，目标值的设定要具有适当性，指标考核内容应避免重复，指标设置尽量全面覆盖项目的各个方面。建议增设质量指标“全年考评平均得分率”或“考评问题整改率”。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度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度，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安全饮水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5						
项目名称		安全饮水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供排水管理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属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00	16.00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20分）	供水企业出厂水水质检测报告份数	≥2	22	10
			建立二次供水监管平台	≥1	1	10
		质量指标（10分）	供水企业出厂水水质合格率	≥95%	100.00%	10
			时效指标（10分）	供水水厂抽检频次	≥2次/年	11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饮水安全稳定率	≥90%	≥9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用水户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水资源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5						
项目名称		水资源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供排水管理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县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支持总额	55.00	55.00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20分）	节水宣传次数	≥1次	10	10
			节水型县域创建数量	1个	1	10
		质量指标（20分）	最严格水资源工作考核结果	合格及以上	/	20
	效益指标（30分）	生态效益指标（30分）	创建节水型数件	≥2个	2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用户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泵闸站排水污水收集电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5

项目名称		泵闸站排水污水收集电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水利水保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00.00	300.00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80分）	数量指标（30分）	闸站用电数量	≥5座	≥5座	15
			用电量	≥293万度	≥293万度	15
		质量指标（30分）	保障泵闸站能源电力供应率	≥100%	≥100%	30
			时效指标（20分）	电费缴纳及时率	100.00%	100.0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满足一项指标即得满分，部分指标达标的，得分按实际达标的权重之和计算。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各指标分值均按以下公式计算：得分=指标权重*分值。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各指标分值均按以下公式计算：得分=指标权重*分值。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水土保持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5						
项目名称		水土保持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水利水保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0.00	70.00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20分）	确认水土保持图斑点位完成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20分）	完成水土保持图斑监督管理工作	100%	100%	10
			确认水土保持图斑点位完成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分）	生态效益指标（40分）	防止出现重大水土流失项目事故	100%	100%	4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度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网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网站经费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60.00	666.84	69.46%	13.89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网站维修计划完成率	90%以上	100%	20
		质量指标（30分）	网站更新改造计划完成率	90%以上	98.00%	10
			机组正常运转率	≥95%	100.00%	10
			备品备件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保障全区无重大洪涝灾害	无灾害	无灾害	30
总分	93.8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不及时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积极与财政对接，争取资金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率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4. 基于经济性、合理性等因素考虑，预算库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堤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3

项目名称		堤防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水利水保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70.81	837.02	43.81%	9.16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指标（20分）	堤身养护标准	≤1.44/m ²	1.30	20
	产出指标（20分）	数量指标（15分）	堤身养护面积	≈2399238 m ²	2074938 m ²	5
			东风坑堤养护公里数	11.15公里	11.15公里	5
			林网养护面积	≈3806370 m ²	3880934.31 m ²	5
	质量指标（5分）	竣工质量合格率	100.00%	100.00%	5	
		社会效益指标（15分）	社会安全指标（15分）	重大安全事故	0起	0起
	社会效益指标（15分）	社会安全指标（15分）	重大火灾安全事故	0起	0起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居民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89.16				
预算大项目未完成情况分析		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堤身养护项目为2024-2025两年度项目，其在项目完成后按照最终审计结果支付费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合理编制年初预算，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2.完善预算绩效目标设置，精炼指标内容，与年度目标值匹配。 3.建议质量指标设置目标值时尽量设置“大于等于”。				
单位主要负责人意见		签名：_____ 年 月 日				

说明：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水利水保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属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8.00	8.00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15分）	测算分析报告	1份	1份	15
		质量指标（15分）	测算分析报告质量	合格	合格	15
		时效指标（10分）	测算分析报告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	2024年11月	10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40分）	为上级部门提供技术支持	100%	100%	4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预算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河湖港渠水体管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3

项目名称		河湖港渠水体管护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河湖管理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属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44.55	937.44	81.90%	16.38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70分）	数量指标（30分）	河湖港渠水质监测频次	≥1次/月	1次/月	30
		质量指标（30分）	管护“三无一畅”考核达标率	95.00%	100.00%	30
		时效指标（10分）	河湖港渠保洁处置时限	≤一周	2天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群众对河湖港渠管护情况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96.3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4年由于财政资金紧张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影响了预算执行得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项目支付环节积极与财政对接，争取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2. 增加效益指标，如：增加社会效益指标“水质IV类及以上湖泊占比”。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度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度，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河湖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河湖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河湖管理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160.00	143.79	89.87%	17.97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30分）	联系部门、各街道河湖长制办公室及基层河湖长培训工作	4次/年	4次	30
		质量指标（10分）	河湖长制公示牌完好率	95%	1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生态效益指标（30分）	河湖长制管理名录下飞拉罐隐患	100%	10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河湖长制管理满意度	≥95%	98%	10
总分		97.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年由于财政资金紧张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影响了预算执行得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度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防汛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5

项目名称			防汛工作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5分)	防汛预案购置完成率	>95%	100%	15
		质量指标 (15分)	防汛预案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10分)	防汛响应及时率	100.00%	100.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30分)	重大防汛事故	0起	0起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居民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未达标扣分原则：未达到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进行计算。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进行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安全生产工作经历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工作经历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安办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0.00	96.01	80.01%	16.0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15分）	安全生产检查全年检查次数	≥2次	≥2次	15
			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及演练	≥1次	≥1次	
		质量指标（15分）	安全生产工程、局属二级单位、局管污水处理厂检查覆盖率	100%	100%	15
			检查问题整改及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10分）	检查问题整改及时率（按时整改率）	100%	100%	10
	效率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0	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00
总分	96.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水务系统安全生产监管专业技术服务为2024-2025年跨年度项目，下半年将在项目完成后根据验收情况支付费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合理编制年初预算，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单位主要负责人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权重加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预期指标得分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权重为权重，对分						

2024年度数据采集及通讯及安全升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5

项目名称		数据采集及通讯及安全升级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东西湖区防汛抗旱调度和水务信息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属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7.70	28.48	36.65%	7.33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15分）	实时液位数据	一系列	100%	15
		质量指标（15分）	数据准确性	≥95%	100.00%	15
		时效指标（10分）	数据传输延迟	≤1分钟	100.00%	10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40分）	防洪防涝数据	一系列	100%	40
总分	87.3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低，是因为白马路、塔尔头、李家墩泵站部署网络防火墙48万元项目未付款，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不及时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度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满足绝对指标再计算相对指标。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原则考虑，绩效评价指标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汉江取水泵船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5

项目名称		汉江取水泵船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河湖管理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0.00	8.09	8.99%	1.8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20分）	蔡家台取水泵船、64公里取水泵船	2	2	20
		质量指标（20分）	泵船正常运行	100%	100.00%	20
	效益指标（30分）	生态效益指标（30分）	保障补水向渠道生态流量	100%	10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总分		81.8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跨年度项目，需在项目完成后支付费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合理编制年初预算，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度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现代水网规划编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现代水网规划编制工作经费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0.00	49.30	98.60%	19.72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 标 （40分）	数量指标 （15分）	完成编制东西湖区现代水网规划	1	1	15	
		质量指标 （15分）	规划审批通过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10分）	2024年底完成编制东西湖区现代水网规划	2024年底	2024年底	10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40分）	为我区现代水网建设提供支持	100%	100%	40	
总分		99.7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合同金额为49.3万元，已执行完毕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合理编制年初预算，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未达标扣分原则：未达到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进行计算。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进行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专项债包装咨询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5

项目名称		专项债包装咨询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合体：武汉市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隆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广东华商(武汉)律师事务所联合体)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县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00.00	160.12	40.03%	8.01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70分)	数量指标 (30分)	专项债申报发行通过项目个数	≥1	4	30
		质量指标 (20分)	专项债发行通过率	≥60%	100.00%	20
		时效指标 (20分)	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专项债申报发行工作	100.00%	100.00%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00%	10
总分		88.0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不及时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与财政对接，争取资金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4. 基本绩效指标和基础性指标为必填项，质量类指标可不作为必填指标。

2024年度移交闸站运维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移交闸站运维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水利水保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43.00	14.17	1.5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20分）	闸站维修计划完成率	85%以上	85%以上	20
		质量指标（30分）	机组正常运转率	≥90%	≥90%	15
			工程合格率	≥90%	≥90%	1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保障城区不发生严重内涝	无严重内涝	无严重内涝	30
总分		80.3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移交闸站运维项目为2024-2025年跨年度项目，需在项目完成后根据最终审计结果支付费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合理编制年初预算，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度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满足率达标计分，否则得分比例如下：未达标率≤10%记80分，10%≤未达标率≤20%记70分，20%≤未达标率≤30%记60分，30%≤未达标率≤40%记50分，40%≤未达标率≤50%记40分，50%≤未达标率≤60%记30分，60%≤未达标率≤70%记20分，70%≤未达标率≤80%记10分，80%≤未达标率≤90%记0分，90%≤未达标率≤100%记0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各指标分值进行加权求和。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原则考虑，预算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农田灌溉发展规划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农田灌溉发展规划工作经费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15分）	灌区绘制图	一张	一张	15
		质量指标（15分）	一张图绘制质量	合格	合格	15
		时效指标（10分）	灌溉发展规划完成时间	按照合同时间编制完成	按照合同时间编制完成	10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40分）	为上级部门提供数据支持	100%	100%	40
总分	98.7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目标设置不合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将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确保年度资金执行率达到100%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未达标扣分原则：未达标扣分=（权重 $\times A/B$ ） $\times$ 扣分系数。扣分系数=（1-得分/权重） $\times$ 扣分系数。扣分系数=（1-得分/权重） $\times$ 扣分系数。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进行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东西湖中部、东北部、西部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及排水系统完善工程PPP项目运营维护期绩效服务费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东西湖中部、东北部、西部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及排水系统完善工程PPP项目运营维护期绩效服务费用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办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属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4.00	17.00	16.35%	3.27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20分）	实际支付服务费用	年度预算之内	控制在年度预算之内	20
	产出指标（60分）	数量指标（20分）	出具成果文件	涵盖合同约定项目内容	包含合同约定项目内容	20
		质量指标（20分）	成果文件质量	合格	成果文件质量合格	20
		时效指标（20分）	成果文件出具年限	按合同约定	符合合同约定要求	20
总分	83.2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部分项目子目暂未付款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争取资金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若干级指标和权重指标因客观原因，经专家论证后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水政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水政执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东西湖水政监察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1.00	230.70	91.91%	18.38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4分)	每年大型水法宣传次数	≥2次	2	8
			每周汉江管辖水域巡查次数	≥2次	3	8
			每周水行政执法检查	≥3次	3	8
		质量指标 (8分)	排水户规范排水率	≥80%	80.00%	8
			时效指标（8分）	接出警及时率	≥95%	100.00%
	效益指标(30分)	生态效益指标（30分）	恶性水事违法事件	0	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98.3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财政资金紧张，导致付款不及时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支付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疏捞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疏捞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东西湖区城市排水疏捞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86.53	286.53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15分）	日常管网疏捞频次每季度	1次	1次	15
			维护特种车数量	23台	23台	
			明渠换水频次	4次/年	4次/年	
		质量指标（15分）	管网设施维护合格率	≥95%	95.00%	15
		时效指标（10分）	接处警时间	≤2小时	≤2小时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保障辖区内无明显积水	≥90%	10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吴家山街道15个社区	≥95%	100%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后进行综合计算。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运维站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运维站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河湖工程运维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0.00	19.62	39.25%	7.85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30分）	水闸维护管养数量	5座	5座	30
			水闸维修保养次数	2次/年	2次/年	
		质量指标（10分）	水闸正常运行率	100.00%	100.00%	10
	效益指标（40分）	生态效益指标（40分）	保障区域内水流流量安全	有效	有效	40
总分	87.8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部分运行维护及维修保养项目考核期涉及跨年度，当年无法全额支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五座节制闸日常运行管理考核工作，及时落实维护资金，确保节制闸安全稳定运行，保障区域水安全。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塔尔头泵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塔尔头泵站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塔尔头泵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6.28	26.28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40分）	经济成本指标（40分）	泵站运行人员标准	6万元/人	6万元/人	20	
		数量指标（20分）	闸站维修计划完成率	90%以上	100.00%	20	
			质量指标（20分）	闸站更新改造计划完成率	90%以上	100.00%	20
				机组正常运转率	≥95%	100.00%	2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按公式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求和。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刘家台泵站泵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刘家台泵站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刘家台泵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00	11.89	99.06%	19.81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40分）	经济成本指标（40分）	泵站运行人员标准	6万元/人	6万元/人	4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20分）	闸站维修计划完成率	90%以上	100%	10
			闸站更新改造计划完成率	90%以上	100%	10
		质量指标（20分）	机组正常运转率	≥95%	100%	20
总分	99.8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名运行人员下半年退休，导致年度财政资金总额目标未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合理编制年初预算，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按公式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 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李家墩泵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李家墩泵站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李家墩泵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08	6.08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40分）	经济成本指标（40分）	泵站运行人员标准	6万元/人	6万元/人	2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20分）	闸站维修计划完成率	90%以上	100.00%	20
			质量指标（20分）	闸站更新改造计划完成率	90%以上	100.00%	20
				机组正常运转率	≥95%	100.00%	2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按公式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求和。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工业园泵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工业园泵站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工业园泵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8.72	26.47	92.17%	18.43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40分）	经济成本指标（40分）	高压测试预算内执行	6座泵站	6座泵站	4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15分）	机组高压测试完成率	90%以上	100%	15
			质量指标（15分）	机组正常运转率	≥95%	100%	15
				时效指标（10分）	高压测试完成时间	2024.9.19	100.00%
总分		98.4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目标设置不合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白马泾泵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白马泾泵站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白马泾泵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92	10.92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40分）	经济成本指标（40分）	泵站运行人员标准	6万元/人	6万元/人	2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20分）	闸站维修计划完成率	90%以上	100.00%	20
			质量指标（20分）	闸站更新改造计划完成率	90%以上	100.00%	20
				机组正常运转率	≥95%	100.00%	2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按公式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东山所堤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东山所堤防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东山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72.00	206.49	75.92%	15.18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指标（20分）	堤防两林养护人员标准	6万元/人	6万元/人	20
	产出指标（20分）	数量指标（10分）	堤防日常养护公里数	23公里	23公里	10
		质量指标（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重大堤防防汛安全事故	0起	0起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居民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95.1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四个堤防所物业服务合并成一个项目实施，减少分开进行招标等重复费用的支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在年初合理、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值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按照计分原则计算。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李家墩所堤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李家墩防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李家墩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1.00	130.11	71.89%	14.38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指标（20分）	堤防两林养护人员标准	6万元/人	6万元/人	20
	产出指标（20分）	数量指标（10分）	堤防日常养护公里数	14.6公里	14.6公里	10
		质量指标（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重大堤防防汛安全事故	0起	0起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居民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94.3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四个堤防所物业服务合并成一个项目实施，减少分开进行招标等重复费用的支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设置年初绩效目标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吕家湾所堤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吕家湾所堤防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吕家湾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34.00	258.85	77.50%	15.5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指标（20分）	堤防两林养护人员标准	6万元/人	6万元/人	20
	产出指标（20分）	数量指标（10分）	堤防日常养护公里数	18.65公里	18.65公里	10
		质量指标（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重大堤防防汛安全事故	0起	0起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居民满意度	≥90%	95%	10
总分	95.5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四个堤防所物业服务合并成一个项目实施，减少分开进行招标等重复费用的支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合理编制年初预算，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2. 建议成本指标设置目标值时尽量设置“小于等于”，产出类指标目标值尽量设置为“大于等于”。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按公式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水口堤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5-4-24						
项目名称		水口堤防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水口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92.00	205.56	70.40%	14.08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指标（20分）	堤防两林养护人员标准	6万元/人	6万元/人	20
	产出指标（20分）	数量指标（10分）	堤防日常养护公里数	22.64公里	22.64公里	10
		质量指标（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重大堤防防汛安全事故	0起	0起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居民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94.0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四个堤防所物业服务合并成一个项目实施，减少分开进行招标等重复费用的支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合理编制年初预算，科学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2. 建议成本指标设置目标值时尽量设置“小于等于”，产出类指标目标值尽量设置为“大于等于”。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按公式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求和。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